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
所涉及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卓信大华评报字（2026）第 8755 号
（共一册第一册）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北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1111030005202600811
合同编号:	2026-HT0780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卓信大华评报字(2026)第8755号
报告名称:	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	157,000,0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6年05月27日
评估机构名称: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张小娟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31120015 戴冠群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34020044

张小娟、戴冠群已实名认证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6年05月28日

ICP备案号京ICP备2020034749号

目 录

声 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3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5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5
二、评估目的	9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9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13
五、评估基准日	14
六、评估依据	14
七、评估方法	14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25
九、评估假设	25
十、评估结论	27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29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0
十三、评估报告日	31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32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

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六、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 所涉及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对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正文中的主要信息及评估结论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本次评估目的是对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之经济行为所涉及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作出公允反映，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意见。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对象为委托人指定的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账面资产总计 5,666.31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4,441.38 万元，非流动资产 1,224.93 万元；账面负债总计 2,196.96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1,877.12 万元，非流动负债 319.84 万元；账面净资产 3,469.35 万元。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基准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方法：收益法、市场法。

评估结论：本资产评估报告选用收益法之评估结果为评估结论，即：在评估假设及限定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3,469.35 万元，评估价值 15,700.00 万元，评估增值 12,230.65 万元，增值率 352.53%。

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明细表和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本次评估结论的有效使用期限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内有效，超过本报告

使用有效期不得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应注意本报告正文中的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所产生的影响。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
所涉及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卓信大华评报字（2026）第 8755 号

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收益法、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收购行为涉及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委托人

企业名称：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6715226433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泾渭新城泾渭中小工业园 2 号楼南半栋

法定代表人：项小强

注册资本：117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被评估单位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曾用名：长沙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MA4RLE36XD

注册地址：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腾飞路一段 88 号长沙医疗器械产业园 5 号栋一二楼

法定代表人：陈清良

注册资本：417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泽尔顿”）于 2020 年 08 月 21 日成立。目前已取得长沙市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100MA4RLE36XD，初始注册资本 2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1	陈亮	10.00	5.00%	-	-
2	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4.00	42.00%	-	-
3	蒋华	14.00	7.00%	-	-
4	马瑛	80.00	40.00%	-	-

5	何浩	12.00	6.00%	-	-
合计	-	200.00	100%	-	-

股权变更情况：

2021年1月11日股东马瑛将持有公司的60万股权转让给李佳(新进股东)；股东马瑛将持有公司的20万股权转让给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陈亮将持有公司的10万股权转让给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何浩将持有公司的6万股权转让给蒋华；股东何浩将持有公司的6万股权转让给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不变，变更后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1	李佳	60.00	30.00%	50	83%
2	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00	60.00%	94	78%
3	蒋华	20.00	10.00%	20	100%
合计	-	200.00	100%	164	82%

2022年4月29日，注册资本增资至400万元人民币，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1	李佳	120.00	30.00%	120.00	30.00%
2	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0.00	60.00%	240.00	60.00%
3	蒋华	40.00	10.00%	40.00	10.00%
合计	-	400.00	100%	400.00	100%

2024年12月30日股东李佳将持有公司的80万股权转让给长沙泽尔顿嘉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进股东）；股东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的8万股权转让给长沙泽尔顿嘉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进股东）；股东长沙泽尔顿嘉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进股东）增资17万元，注册资本增资至417.00万元。增资后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	------	--------	------	------	------

1	李佳	40.00	9.59%	40.00	9.59%
2	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2.00	55.64%	232.00	55.64%
3	蒋华	40.00	9.59%	40.00	9.59%
4	长沙泽尔顿嘉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5.00	25.18%	105.00	25.18%
合计	-	417.00	100%	417.00	100%

2、经营管理情况

主要经营范围：新材料及相关技术的生产、销售、研发；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的批发；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三类医疗器械、电子产品、陶瓷、生物制品的研发；电子产品及配件、陶瓷制品、生物基材料的制造；电子产品销售；二类医疗器械、生物制品的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 P2P 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3、公司近年财务状况

近三年财务状况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2,711.22	3,719.87	4,441.38
非流动资产	310.29	1,528.86	1,224.93
资产总计	3,021.50	5,248.73	5,666.31
流动负债	1,088.95	2,311.05	1,877.12
非流动负债	-	518.97	319.84
负债总计	1,088.95	2,830.02	2,196.96
净资产	1,932.55	2,418.71	3,469.35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4,676.66	5,721.68	6,424.74
利润总额	1,320.15	1,512.92	1,574.49
净利润	1,152.12	1,324.13	1,402.64

2023 年度会计报表由被评估单位提供，2024 年度和 2025 年财务报表数据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希会审字(2026)3909 号标准

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拟收购被评估单位股权，无关联关系。

二、评估目的

本次评估目的是对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之经济行为所涉及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作出公允反映，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意见。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本次评估对象为委托人所指定的应用于本次经济行为所涉及“湖南泽尔顿”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评估范围为“湖南泽尔顿”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和负债。母公司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合计	4,441.38	流动负债合计	1,877.12
货币资金	1,004.81	短期借款	200.14
应收账款	1,083.54	应付账款	928.83
应收款项融资	14.46	合同负债	24.22
预付账款	54.82	应付职工薪酬	155.20
其他应收款	224.71	应交税费	238.21
存货	2,059.04	其他应付款	0.77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	139.65
		其他流动负债	190.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4.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9.84
长期股权投资	80.41	租赁负债	258.64
固定资产	546.93	预计负债	-
使用权资产	408.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20
无形资产	3.85		

长期待摊费用	115.35	负债合计	2,196.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69.35
资产总计	5,666.3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5,666.31

“湖南泽尔顿”在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希会审字(2026)390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共计3家。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成本	投资比例	账面价值
1	长沙泽尔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2-9-30	90,000.00	30%	90,000.00
2	松佰数齿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2025-11-30	900,000.00	30%	714,051.64
3	长沙泽尔顿嘉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10-27	-	99.85%	0.00
	合计	—	990,000.00		804,051.64

本次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委托人拟实施股权收购之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企业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为其他无形资产。

账面记录的其他无形资产：无形资产为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法定有效期10年。

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发明专利5项、实用新型专利9项、商标15项、软件著作权4项。

具体情况如下：

账面记录的专利权：

序号	专利权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	专利状态	公开（公布）号	账面价值	公开（公告）日
1	一种部分稳定氧化锆原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611104970.1	2019/7/9	授权	CN106588002B	18,330.37	2019-07-09
2	一种利用电磁波烧结氧化锆-氧化钇陶瓷的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810698337.2	2021/2/2	授权	CN108751986B	14,041.08	2021-02-02
3	玻璃陶瓷修复体的制备方法及其利用其制备的玻	实用新型专利	202211627301.8	2022/11/25	专利授权	CN116081926B	6,137.01	2024-12-03

玻璃陶瓷修复体							
---------	--	--	--	--	--	--	--

账外专利权：

序号	专利权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	专利状态	公开（公布）号	公开（公告）日
1	可高效均匀混合氧化锆粉体的简易型混料机	发明专利	202121379608.1	2024/12/3	授权	CN214716114U	2021-11-16
2	一种氧化锆瓷块生产加工用抛光机	实用新型专利	202121379618.5	2021/11/16	授权	CN214817625U	2021-11-23
3	具备多样化夹持工具的雕铣机	实用新型专利	202121379617.0	2021/11/23	授权	CN214819804U	2021-11-23
4	一种新型全瓷义齿	实用新型专利	202221244789.1	2021/11/23	授权	CN217510625U	2022-09-30
5	一种便携式高效率义齿表面浸色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202221244817.X	2022/9/30	授权	CN217510626U	2022-09-30
6	一种用于义齿分类染色定时沥干的自动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202221244820.1	2022/9/30	授权	CN217510627U	2022-09-30
7	一种义齿 3D 打印机成型平台升降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202221526828.7	2022/9/30	授权	CN217793407U	2022-11-15
8	一种义齿加工用 3D 打印机的供料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202221890696.6	2022/11/15	授权	CN217834760U	2022-11-18
9	一种挤出式陶瓷义齿 3D 打印机	实用新型专利	202221889116.1	2022/11/18	授权	CN217891276U	2022-11-25
10	一种可自清洁的义齿 3D 打印机	实用新型专利	202221890845.9	2022/11/25	授权	CN217891897U	2022-11-25
11	一种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成型设备	发明专利	ZL202311142188.9	2023/12/5	专利授权	CN116872327B	2023-12-05
12	一种超高透性氧化锆粉体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411017208.4	2024/10/11	专利授权	CN118545995B	2024-10-11
13	一种耐高温硅碳棒的表面改性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411112706.7	2024/11/19	专利授权	CN118652139B	2024-11-19
14	一种全瓷义齿预制体制备模具及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511084945.0	2025/9/23	专利授权	CN120552187B	2025-09-23

账外商标权：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图案	注册号	申请日期	国际分类	商标状态	注册公告日期
1	相告		80137684	2024/08/01	44 类-医疗园艺	商标已注册	2025/03/07
2	相告		80134087	2024/08/01	10 类-医疗器械	商标已注册	2025/03/07
3	泽尔顿		71503995	2023/05/12	11 类-灯具空调	商标已注册	2024/01/14
4	泽尔顿		71513505	2023/05/12	06 类-金属材料	商标已注册	2024/01/07
5	泽尔顿		71518293	2023/05/12	09 类-科学仪器	商标已注册	2024/01/07
6	图形		67976842	2022/10/27	44 类-医疗园艺	商标已注册	2024/04/14
7	泽尔顿		61901882	2022/01/04	44 类-医疗园艺	商标已注册	2022/06/21
8	ZIRDENT		61902676	2022/01/04	44 类-医疗园艺	商标已注册	2022/06/21
9	ZIRDENT		61904781	2022/01/04	35 类-广告销售	商标已注册	2022/06/21
10	泽尔顿		61911701	2022/01/04	35 类-广告销售	商标已注册	2022/08/21
11	3D-PRO ZIRDENT		57018084	2021/06/18	10 类-医疗器械	商标已注册	2022/01/14
12	ZIRDENT		49606513	2020/09/09	10 类-医疗器械	商标已注册	2021/04/21
13	泽尔顿		49597644	2020/09/09	10 类-医疗器械	商标已注册	2021/04/21

14	Zirdent	Zirdent	18874999	2023/5/15	国际分类 5、10、44	商标已注册	2023/8/26
15	Zirdent	Zirdent	1056719	2023/5/18	国际分类 44	商标已注册	2024/10/15

账外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版本号	登记号	登记批准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1	氧化锆瓷块自编程外型加工模型三维展示软件 V1.0	V1.0	2021SR2020940	2021-12-08	-
2	义齿雕刻机加工工序智能执行控制软件 V1.0	V1.0	2021SR2020941	2021-12-08	-
3	氧化锆瓷块机加工生产线自动化运行控制软件 V1.0	V1.0	2021SR2022688	2021-12-08	-
4	压片机智能控制系统 V2.3	V2.3	2021SR1246955	2021-08-23	2021-06-17

本次评估被评估单位除申报上述表外无形资产之外，未申报其他表外资产、负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也未发现可能存在其他表外资产、负债的迹象。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本次评估所依据 2023 年度会计报表由被评估单位提供，2024 年度和 2025 年财务报表数据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希会审字(2026)390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和评估对象自身特点等因素，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是 2025 年 12 月 31 日，由委托人根据经济行为、会计期末等因素确定。

六、评估依据

我们在本次评估过程中所遵循的国家、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准则依据、权属依据、取价依据以及在评估中参考的文件资料、依据主要有：

（一）主要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 12 月 29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3、《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表决通过，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自 2020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6、《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7、《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2020 年 10 月 17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次修正，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

8、《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 年 4 月 23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正）；

- 9、《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2020年11月11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次修正，自2021年6月1日起施行）；
- 10、证监会【2014】108号令《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 11、财政部令第97号《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
- 12、财政部令第33号《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76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
- 13、财政部【2006】第41号令《企业财务通则》；
- 14、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

（二）准则依据

- 1、财资【2017】43号《资产评估基本准则》；
- 2、中评协【2017】30号《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
- 3、中评协【2019】35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
- 4、中评协【2018】35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
- 5、中评协【2018】36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
- 6、中评协【2018】37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
- 7、中评协【2018】38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
- 8、中评协【2017】33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9、中评协【2017】35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报告》；
- 10、中评协【2017】37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
- 11、中评协【2017】39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
- 12、中评协【2023】14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知识产权》；
- 13、中评协【2017】44号《知识产权资产评估指南》；
- 14、中评协【2017】50号《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
- 15、中评协【2017】51号《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
- 16、中评协【2017】46号《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

- 17、中评协【2017】47号《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
- 18、中评协【2017】48号《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

（三）权属依据

- 1、专利证（发明专利证书、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 2、著作权（版权）相关权属证明；
- 3、商标注册证；
- 4、机动车行驶证；
- 5、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其他权属证明文件（合同、发票等）。

（四）取价依据

- 1、相关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分析资料、参数资料等；
- 2、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企业未来发展规划及盈利预测；
- 3、WIND 资讯资料；
- 4、财税【2008】170号《关于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
- 5、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
- 6、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第39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
- 7、财政部令【2016】第81号《基本建设财务规则》；
- 8、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 9、评估基准日近期《机电产品报价手册》；
- 10、部分产品购销合同；
- 11、其他与企业取得、使用资产等有关的合同、会计凭证等其它资料。

（五）其他参考依据

- 1、财会【2006】3号《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具体准则；
- 2、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 3、《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8 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査验证》（中评协[2019]39 号）；
- 4、《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12 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 号）；
- 5、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评估类第 1 号》；
- 6、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评估类第 2 号》；
- 7、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现场勘查调查表、收集整理其他资料；
- 8、最新版《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
- 9、与本次评估相关的审计报告；
- 10、其它与评估有关的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介绍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二）评估方法适用性分析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的特性，以及评估现场所收集到的企

业经营资料，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且未来具备可持续经营能力，可以用货币衡量其未来收益，其所承担的风险也可以用货币衡量，符合采用收益法的前提条件，因此本项目适宜采用收益法评估。

由于目前国内资本市场有与目标公司比较类似或相近的可比企业；同时由于股权交易市场比较发达，比较容易取得类似企业的股权交易案例，因此本项目适宜采用市场法评估。

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主要是以评估基准日企业各项资产、负债的更新重置成本为基础确定的，本次评估为企业价值评估，由于资产基础法反映的评估结果无法全部包括并量化如商誉、团队等无形资产要素所体现的价值，因此本次评估不适用资产基础法。

(三) 收益法的技术思路和模型

本项目采用的现金流量折现法是指通过估算评估对象未来预期的净现金流量并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值，以确定评估价值的一种评估技术思路。

本次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现金流量折现法的基本计算模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负债价值

$$E = B - D$$

企业整体价值： $B = P + I + C$

式中：

B：评估对象的企业整体价值；

P：评估对象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I：评估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C：评估对象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模型：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i+1}}{r(1+r)^n}$$

式中：

R_i：评估对象未来第 i 年的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评估对象的未来经营期；

(四) 收益法评定过程

1、收益年限的确定

收益期，根据被评估单位章程、营业执照等文件规定，确定经营期限为长期；本次评估假设企业到期后继续展期并持续经营，因此确定收益期为无限期。

预测期，根据公司历史经营状况及行业发展趋势等资料，采用两阶段模型，即评估基准日后数年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政策、市场等因素对企业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等进行合理预测，假设永续经营期与明确预测期最后一年持平。

2、未来收益预测

按照预期收益口径与折现率一致的原则，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确定评估对象的企业价值收益指标。

企业自由现金流=净利润+折旧与摊销+利息费用×(1-税率) -资本性支出
-营运资金净增加

预测期净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费用-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所得税

确定预测期净利润时对被评估单位财务报表编制基础、非经常性收入和支出、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和溢余资产及其相关的收入和支出等方面进行了适当的调整，对被评估单位的经济效益状况与其所在行业平均经济效益状况进行了必要的分析。

3、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定价模型（WACC）。

$R(WACC) = R_e \times W_e + R_d \times (1-T) \times W_d$

式中：

Re：权益资本成本

Rd：债务资本成本

We：权益资本结构比例

Wd：付息债务资本结构比例

T：适用所得税税率

上述资本结构（Wd/We）数据，评估人员在分析被评估企业与可比公司在融资能力、融资成本等方面差异的基础上，结合被评估企业未来年度的融资情况，采用可比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做为目标资本结构；确定资本结构时，已考虑与债权期望报酬率的匹配性以及计算模型中应用的一致性；

本次评估在考虑被评估企业的经营业绩、资本结构、信用风险、抵质押以及担保等因素后，Rd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基础调整得出。

其中，权益资本成本 Re 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

计算公式如下：

$$Re = R_f + \beta \times MRP + R_c$$

Rf：无风险收益率，通过查询 WIND 金融终端，选取距评估基准日剩余到期年限为 10 年以上的国债平均到期收益率做为无风险收益率；

MRP（Rm-Rf）：市场平均风险溢价，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综合指数为基础，选取平均收益率的几何平均值、扣除无风险收益率确定；

Rm：市场预期收益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综合指数为基础，按收益率的几何平均值确定；

β ：预期市场风险系数，通过查询 WIND 金融终端，在综合考虑可比上市公司与被评估企业在业务类型、企业规模、盈利能力、成长性、行业竞争力、企业发展阶段等多方面可比性的基础上，选取恰当可比上市公司的适当年期贝塔数据；

R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的风险特征、企业规模、业务模式、所处经营阶段、核心竞争力、主要客户及供应商依赖等因素经综合分析确定;

4、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溢余资产评估价值的确定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企业正常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不产生经营效益的资产（负债）；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出维持企业正常经营的富余现金。

5、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的确定

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单位的具体情况, 长期股权投资单位为松佰数齿科技(长沙)有限公司、长沙泽尔顿嘉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泽尔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 由于被评估单位持股松佰数齿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30%股权, 获取不到松佰数齿科技(长沙)有限公司详细的财务科目资料, 故按照松佰数齿科技(长沙)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确定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 按照投资比例确定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

(2) 截至评估基准日由于长沙泽尔顿嘉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尚未经营, 且实收资本为零, 故被评估单位对长沙泽尔顿嘉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投价值为零。

(3) 由于长期股权投资单位长沙泽尔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未来具备可持续经营能力, 可以用货币衡量其未来收益, 其所承担的风险也可以用货币衡量, 符合采用收益法的前提条件, 因此适宜采用收益法评估; 由于目前国内资本市场有与目标公司比较类似或相近的可比企业; 同时由于股权交易市场比较发达, 比较容易取得类似企业的股权交易案例, 因此适宜采用市场法估值。故长期股权投资单位长沙泽尔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评估。

6、付息负债评估价值的确定

付息负债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

7、股权评估价值的确定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非经营性负债价值-付息负债价值

(五) 市场法技术思路和模型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由于目前国内资本市场有与标的公司比较类似或相近的上市公司且同时由于股权交易市场比较发达，故本次评估选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进行评估。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对获取的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进行分析，选择具有可比性的价值比率计算值，与被评估单位分析、比较、修正的基础上，借以确定评估价值的一种评估技术思路。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选择、计算、应用价值比率时应当考虑：（1）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价值比率有利于合理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2）计算价值比率的数据口径及计算方式一致；（3）应用价值比率对可比企业和被评估企业间的差异进行合理调整。

上市公司比较法应具备的前提条件：（1）有一个充分发展、活跃的资本市场；（2）在上述资本市场中存在足够数量的与评估对象相同或类似的可比企业；（3）能够收集并获得可比企业的市场信息、财务信息及其他相关资料；（4）可以确信依据的信息资料具有代表性和合理性，且在评估基准日是有效的。

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一般根据评估对象的情况选取若干可比公司，收集可比公司的一些标准参数如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现金净流量等，在比较可比公司和评估对象对各参数影响因素的差异后，调整确定评估对象的各参数指标，据此计算评估对象股权价值。

(六) 上市公司比较法评定过程

1、选择可比上市公司

标的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和业务的相似性对于选择可比公司十分重要，需要

通过对企业主要经营业务范围、收入构成等业务情况和财务情况多方面因素进行分析比较，以选取适当的具有可比性的可比公司。

2、搜集必要的财务信息

对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和财务情况与被评估企业的情况进行比较、分析，并做必要的调整。首先收集可比上市公司的各项信息，如公司公告、行业统计数据、研究机构的研究报告等。对上述从公开渠道获得的市场、业务、财务信息进行分析、调整，以使参考企业的财务信息尽可能准确及客观，使其与被评估企业的财务信息具有可比性。同时评估人员利用各种信息来源直接或间接搜集与评估相关的财务和非财务信息，并对财务数据进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调整。

3、价值比率的确定

价值比率是企业整体价值或股权价值与自身一个与整体价值或股权价值密切相关的体现企业经营特点参数的比值；即：将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进行对比分析的参数。价值比率包括：盈利类、资产类、收入类、其它类。在对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和财务数据进行分析调整后，需要选择合适的价值比率，并根据以上工作对价值比率进行必要的分析和调整。

本次评估通过对可比上市公司财务指标及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表与被评估单位进行比较分析，被评估单位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氧化锆块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考虑到被评估企业的核心资产包含较多账面未反映的无形资产，因此不适宜采用资产类价值。企业所处的制造行业收入受企业所从事的细分业务产品的不同可能会有差异，故不适宜采用收入类价值比率，而企业收益相关的盈利类价值比率较为适用，故本次市场法选取盈利类价值。由于被评估单位和可比公司在资本结构、会计核算及所得税率等方面存在差异，EBITDA 指标能够更好的剔除上述因素的影响，故本次选取 EV/EBITDA 作为价值比率。

4、流动性折扣的确定

本次评估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为上市公司，被评估单位属于非上市公司，因此需要考虑评估对象的流动性影响因素。

本次评估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通过计算看跌期权的价值来估算流动性折扣率，得出目标公司所属的制造业缺乏流动性折扣率为 29.20%。

5、确定标的公司企业价值

通过对可比上市公司的相关参数，计算得出市场同类型公司价值比率的平均水平；在计算并调整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后，与评估对象相应的财务数据或指标相乘，计算得到修正后的标的公司企业价值。

6、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溢余资产评估值的确定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企业正常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不产生经营效益的资产（负债）；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出维持企业正常经营的富余现金。本次评估主要采用成本法确定。

7、股权评估值的确定

标的公司的股权价值 $P = \text{标的公司 2025 年度 EBITDA} \times \text{可比公司 EV/EBITDA} + \text{标的公司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净额} + \text{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 \text{货币资金} - \text{付息负债}$

其中：标的公司 EV/EBITDA = 修正后可比公司 EV/EBITDA 的加权平均值

修正后可比公司 EV/EBITDA = $\sum \left[\frac{\text{可比公司总市值} \times (1 - \text{流动性折扣}) - \text{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净额} + \text{付息负债} - \text{货币资金}}{\text{可比公司 2025 年 EBITDA}} \right] \times \text{修正系数} \times \text{权重}$

修正系数 = \prod 影响因素 A_i 的调整系数

（七）评估结论的确定

通过上述评估思路，本次采用市场法、收益法评估，并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结论。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一) 委托人拟实施股权收购之目的, 在与我公司接洽后, 决定委托我公司对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我公司接受项目委托后, 根据本次评估项目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的特性、确定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 对评估对象、评估范围的具体内容进行了初步了解, 与委托人协商确定评估基准日, 拟定评估计划, 签订评估委托合同。

(二) 按照《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的规定, 向被评估单位提供资产评估所需申报资料, 指导被评估单位清查资产、填报相关表格; 在完成上述前期准备工作后, 我公司组织资产评估专业人员进入评估现场, 开始进行现场勘查, 通过询问、核对、监盘、检查等方式进行必要的核查验证, 了解资产的经济、技术使用状况和法律权属状况, 分析评估对象的具体情况, 收集企业近期及评估基准日的财务数据资料, 核实企业申报的评估资料与企业提供的会计资料是否相符, 验证索取各项资料是否真实、完整, 并对资产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

(三) 按照评估相关的法律、准则、取价依据的规定, 根据资产具体情况分别采用适用的评估方法, 收集市场价格信息资料以其作为取价参考依据, 对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进行评定估算, 确定评估价值。

(四) 评估结果汇总, 分析评估结论, 撰写评估报告, 实施内部三级审核, 提交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本项目评估对象的评估结论是在以下假设前提、限制条件成立的基础上得出的, 如果这些前提、条件不能得到合理满足, 本报告所得出的评估结论一般会有不同程度的变化。

(一) 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假设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资产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公开市场假设：假设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

3、企业持续经营假设：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

4、资产持续使用假设：假设被评估资产按照规划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条件合法、有效地持续使用下去，并在可预见的使用期内，不发生重大变化。

（二）特殊假设

1、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3、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在的行业保持稳定发展态势，行业政策、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无重大变化。

4、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资产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6、假设公司保持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7、假设公司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8、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建造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9、假设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历年财务资料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进行收益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

10、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11、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能够在规定期限内继续享有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

12、假设被评估单位经营所租赁的资产，租赁期满后正常续期，并持续使用。

13、假设被评估单位需由国家或地方政府机构、团体签发的执照、使用许可证、同意函或其他法律性及行政性授权文件，于评估基准日时均在有效期内正常合规使用，且该等证照有效期满后可以获得更新或换发。

十、评估结论

在实施了上述评估方法和程序后，对委托人应用于拟实施股权收购之目的所涉及“湖南泽尔顿”的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一）收益法评估结果

通过收益法评估过程，在评估假设及限定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3,469.35 万元，评估价值 15,700.00 万元，评估增值 12,230.65 万元，增值率 352.53%。

（二）市场法评估结果

通过市场法评估过程，在评估假设及限定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3,469.35 万元，评估价值 30,000.00 万元，评估增值 26,530.65 万元，增值率 764.72%。

（三）评估方法结果的分析选取

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 15,700.00 万元，采用市场法评估结果 30,000.00 万元，两种评估方法确定的评估结果差异 14,300.00 万元，差异率为 47.67%。

收益法是从未来收益的角度出发，以被评估单位现实资产未来可以产生的收益，经过风险折现后的现值和作为被评估单位股权的评估价值，涵盖了诸如客户资源、商誉、人力资源、技术业务能力等无形资产的价值。

市场法则是根据与被评估单位相同或相似的可比公司进行比较，通过分析对比公司与被评估单位各自特点分析确定被评估单位的股权评估价值，市场法的理论基础是同类、同经营规模并具有相同获利能力的企业其市场价值是相同的（或相似的）。

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是氧化锆块制造企业，其收入主要是氧化锆块收入。在进行市场法评估时，虽然评估人员对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在企业规模、盈利能力、营运能力、成长能力、偿债能力等方面的差异进行了修正，但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间仍存在诸如企业管理、经营策略等方面的个体差异，对于这部分个体差异不易与被评估单位进行直接比较并得到准确量化，且价值比率受股市波动的影响较大，存在评估结果与实际企业价值有较大偏差的风险。从被评估单位所处的经营阶段来看，目前经营稳定，在现有产业政策不发生较大变化的前提下，未来收益及风险可以可靠计量，相比市场法能更好的反映企业真实的市场价值，且收益法所采集到的数据较市场法更为充分、可靠。因此收益法评估结果相比市场法评估结果更为合理。

综上所述，考虑到市场法和收益法两种不同评估方法的优势与限制，分析两种评估方法对本项目评估结果的影响程度，根据本次特定的经济行为，考虑收益法评估结果更有利于报告使用人对评估结论作出合理的判断。因此，本次评估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15,700.00 万元。



本次评估结论的有效使用期限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有效，超过本报告使用有效期不得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本评估结论系根据本资产评估报告所列示的目的、假设及限制条件、依据、方法、程序得出，本评估结论只有在上述目的、依据、假设、前提存在的条件下成立，且评估结论仅为本次评估目的服务。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利用或引用外部报告情况

本次评估所依据的被评估单位 2024、2025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希会审字(2026)390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期后重大事项

无。

（三）

由于被评估单位持股松佰数齿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30% 股权，获取不到松佰数齿科技（长沙）有限公司详细的财务科目资料，亦未进行现场勘察实物资产，故按照松佰数齿科技（长沙）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确定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按照投资比例确定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

（四）由于无法获取足够丰富的相关市场交易统计资料，缺乏关于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影响程度的分析判断依据，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未考虑流动性折价因素。

（五）对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可能存在的影影响评估结论的其他瑕疵事项，

在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未作特别说明，而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后仍无法获知的情况下，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六） 本评估结论没有考虑未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或减少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若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其他假设、前提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报告使用人不能使用本评估报告，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报告使用人承担。

（七） 本评估结论未考虑评估对象评估增减值所引起的税收责任，最终应承担的税负应以当地税务机关核定的税负金额为准。

（八） 在评估报告日至评估报告有效期内如资产数量发生重大变化，应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若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并对评估结论产生明显影响时，应重新评估。

对上述特别事项的处理方式、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可能产生的影响，提请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关注其对经济行为的影响。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载明的评估目的、用途。

（二） 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由报告载明的报告使用人使用，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

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三)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四) 资产评估报告如需按国家现行规定提交相关部门进行核准或备案，则在取得批复后方可正式使用。


(五) 除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未征得资产评估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

(六) 资产评估报告解释权仅归本项目资产评估机构所有，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十三、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为 2026 年 05 月 27 日。

资产评估师:  (张小娟)

资产评估师:  (戴冠群)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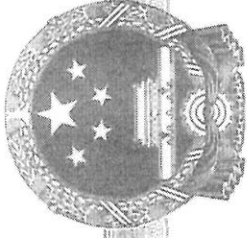
(本报告需在评估结论页和本签章页同时盖章及骑缝章时生效)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附件一、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附件二、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审计报告复印件；
- 附件三、被评估单位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附件四、委托人和相关当事方的承诺函；
- 附件五、签字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附件六、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单位会员证书》复印件；
- 附件七、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 附件八、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师正式执业会员证书复印件；
- 附件九、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附件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副本)(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6715226433

扫描二维码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亿壹仟柒佰万元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成立日期 2008年03月12日

法定代表人 项小强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泾渭新城泾渭中小工业园2号楼南半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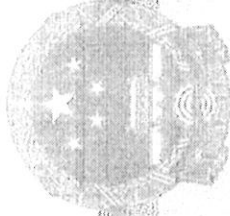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20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MA4RLE36XD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编号：1-1

名称 湖南泽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清良

经营范围

新材料及粉末技术的生产、销售、研发；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的批发；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三类医疗器械、电子产品、陶瓷、生物制品的研发；电子产品及配件、陶瓷制品、生物基材料的制造；电子产品的销售；二类医疗器械、生物制品的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P2P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注册资本 肆佰壹拾柒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8月21日

住所 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腾飞路一段88号长沙医疗器械产业园5号栋一二楼

登记机关

2024年



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希会审字(2026)3909号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3)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2. 合并利润表	(6)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0-11)
2. 母公司利润表	(12)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3)
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15)
三、财务报表附注	(16-75)
四、证书复印件	
(一) 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二)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三)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审字(2026)3909号

审计报告

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尔顿)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泽尔顿2025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泽尔顿，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泽尔顿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泽尔顿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泽尔顿、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泽尔顿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泽尔顿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泽尔顿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泽尔顿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年5月26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会合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资产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5,830,131.58	8,502,402.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二）	9,184,042.78	9,646,102.75
应收款项融资	六（三）	144,562.25	
预付款项	六（四）	598,037.57	153,450.74
其他应收款	六（五）	2,858,895.16	1,489,575.54
存货	六（六）	22,274,614.65	21,216,439.4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637,473.79	289,588.73
流动资产合计		51,527,757.78	41,297,559.5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八）	714,051.6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九）	5,526,801.48	5,941,780.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十）	4,460,778.90	5,478,808.08
无形资产	六（十一）	38,508.46	37,149.80
开发支出			
商誉	六（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三）	1,153,521.44	1,404,4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四）	711,746.78	942,861.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05,408.70	13,805,049.70
资产总计		64,133,166.48	55,102,609.23

单位负责人：
陈清
43010410082725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梅群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会合01表
单位: 元

编制单位: 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五)	2,001,375.00	2,001,894.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六)	9,601,084.73	15,278,929.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十七)	3,388,301.86	1,327,355.14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八)	2,052,863.42	1,110,834.46
应交税费	六(十九)	2,484,032.85	2,093,638.11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	7,721.62	1,358,528.9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一)	1,616,585.17	1,340,191.66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二)	1,900,852.31	1,609,756.31
流动负债合计		23,052,816.96	26,121,128.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二十三)	2,749,745.59	4,367,859.01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三)	631,035.28	821,821.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80,780.87	5,189,680.22
负债合计		26,433,597.83	31,310,808.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二十四)	4,170,000.00	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五)	480,000.00	-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六)	2,085,000.00	2,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七)	28,849,020.61	17,137,200.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584,020.61	23,137,200.92
少数股东权益		2,115,548.04	654,599.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699,568.65	23,791,800.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133,166.48	55,102,609.23

单位负责人: 43010410082725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财会02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项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2,895,136.47	62,692,990.70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八）	72,895,136.47	62,692,990.70
二、营业总成本		54,134,335.01	45,576,750.76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八）	35,724,297.94	31,274,835.32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九）	633,804.81	184,407.20
销售费用	六（三十）	7,598,175.12	4,944,839.39
管理费用	六（三十一）	4,684,760.04	5,232,860.98
研发费用	六（三十二）	5,239,254.55	3,781,144.42
财务费用	六（三十三）	254,042.55	158,663.45
其中：利息费用	六（三十三）	202,336.94	278,134.59
利息收入	六（三十三）	13,970.59	21,199.71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四）	1,370,273.71	1,371,678.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五）	-185,948.36	-348,685.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5,948.36	-348,685.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六）	-41,436.40	-614,278.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七）	-	-929,231.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八）	-8,780.35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894,910.06	16,595,722.36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九）	74,563.51	1,089,823.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820,346.55	15,505,899.18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	1,879,072.21	2,015,889.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41,274.34	13,490,010.0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41,274.34	13,490,010.0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66,819.69	11,898,497.1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4,454.65	1,591,512.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941,274.34	13,490,010.0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966,819.69	11,898,497.1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74,454.65	1,591,512.93

单位负责人：
印清
43010410082725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艳群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会合03表

编制单位：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457,030.84	71,613,064.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一）	3,423,339.94	1,847,085.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880,370.78	73,460,150.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691,503.67	35,339,801.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550,853.67	10,684,989.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02,391.91	8,993,381.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一）	7,720,259.69	9,122,827.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665,008.94	64,141,00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15,361.84	9,319,150.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6,848.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6,848.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3,908.04	5,230,118.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50,746.8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3,908.04	6,780,865.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7,059.98	-6,780,865.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56,454.58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06,454.58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56,454.58	19,250,94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78,328.04	4,980,798.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55,000.00	1,96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一）	2,059,812.00	1,539,7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94,594.62	25,771,462.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8,140.04	-5,771,462.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432.61	5,146.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四十二）	7,327,729.21	-3,228,029.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四十二）	8,502,402.37	11,730,432.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四十二）	15,830,131.58	8,502,402.37

单位负责人：
印清
43010410082725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艳群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					2,000,000.00	17,137,200.92	23,137,200.92	654,599.47	23,791,800.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					2,000,000.00	17,137,200.92	23,137,200.92	654,599.47	23,791,800.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000.00	480,000.00				85,000.00	11,711,819.69	12,448,819.69	1,460,948.57	13,907,768.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966,819.69	15,966,819.69	1,974,454.65	17,941,274.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000.00	480,000.00						650,000.00	-58,506.08	591,493.9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0,000.00	480,000.00						650,000.00	-58,506.08	591,493.9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85,000.00	-4,255,000.00	-4,170,000.00	-455,000.00	-4,625,00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5,000.00	-85,000.00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170,000.00	480,000.00				2,085,000.00	28,849,020.61	35,594,020.61	2,115,548.04	37,699,568.65

单位负责人：陈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良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 元

	2024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库存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											893,430.43	16,482,134.2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											654,599.47	23,791,800.39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良印

陈良印

陈良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会企01表

单位：元

资产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48,132.91	6,222,728.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一）	10,835,384.12	10,020,144.06
应收款项融资		144,562.25	
预付款项		548,219.04	357,715.57
其他应收款	十三（二）	2,247,100.50	895,910.88
存货		20,590,367.76	19,702,198.9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4,413,766.58	37,198,698.1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三）	804,051.64	2,186,136.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69,263.90	5,245,993.1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079,963.34	5,478,808.08
无形资产		38,508.46	37,149.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53,521.44	1,397,4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4,003.61	943,069.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49,312.39	15,288,607.50
资产总计		56,663,078.97	52,487,305.6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建国
10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艳群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会企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1,375.00	2,001,894.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288,347.52	15,038,229.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2,227.10	130,620.80
应付职工薪酬		1,552,031.65	940,984.46
应交税费		2,382,118.89	2,040,522.85
其他应付款		7,721.62	8,333.9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96,479.71	1,340,191.66
其他流动负债		1,900,852.31	1,609,756.31
流动负债合计		18,771,153.80	23,110,534.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86,449.30	4,367,859.01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1,994.50	821,821.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98,443.80	5,189,680.22
负债合计		21,969,597.60	28,300,214.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70,000.00	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0,000.00	-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85,000.00	2,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27,958,481.37	18,187,091.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693,481.37	24,187,091.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6,663,078.97	52,487,305.6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建国
11

王艳群

母公司利润表

会企02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三（四）	64,247,391.94	57,216,849.41
减：营业成本	十三（四）	33,949,404.29	31,018,901.26
税金及附加		615,011.19	165,728.93
销售费用		5,079,556.74	3,015,856.89
管理费用		3,380,840.41	4,160,100.46
研发费用		4,920,078.08	3,551,822.24
财务费用		214,950.12	277,453.13
其中：利息费用		202,336.94	278,134.59
利息收入		12,816.03	19,226.96
加：其他收益		1,360,735.11	1,279,636.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60,530.43	491,314.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5,948.36	-348,685.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1,347.19	-579,081.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80.35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747,628.25	16,218,856.1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694.66	1,089,653.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44,933.59	15,129,203.07
减：所得税费用		1,718,543.65	1,887,916.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26,389.94	13,241,286.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26,389.94	13,241,286.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026,389.94	13,241,286.4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清印

石艳群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615,954.24	62,183,847.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6,592.09	11,009,025.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792,546.33	73,192,872.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708,101.53	42,757,274.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41,715.60	8,459,501.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37,281.47	3,237,772.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0,053.34	7,956,090.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07,151.94	62,410,638.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85,394.39	10,782,234.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6,554.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5,000.00	3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1,554.66	3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3,566.86	5,106,702.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	1,8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3,566.86	6,986,702.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012.20	-6,686,702.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56,454.58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06,454.58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56,454.58	19,250,94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13,328.04	7,132,692.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4,650.00	1,539,7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94,432.62	27,923,356.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7,978.04	-7,923,356.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25,404.15	-3,827,824.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22,728.76	10,050,553.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48,132.91	6,222,728.76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								2,000,000.00	18,187,091.43	24,187,091.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								2,000,000.00	18,187,091.43	24,187,091.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000.00				480,000.00				85,000.00	9,771,389.94	10,506,389.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026,389.94	14,026,389.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000.00				480,000.00						65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0,000.00				480,000.00						6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85,000.00	-4,255,000.00	-4,17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5,000.00	-85,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70,000.00	-4,170,000.00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170,000.00				480,000.00				2,085,000.00	27,958,481.37	34,693,481.37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会计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								1,182,893.01	10,112,912.00	15,295,805.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								1,182,893.01	10,112,912.00	15,295,805.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7,106.99	8,074,179.43	8,891,286.4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241,286.42	14,038,393.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817,106.99	-5,167,106.99	-4,3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817,106.99	-817,106.9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50,000.00	-4,350,000.00
3.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								2,000,000.00	18,187,091.43	24,187,091.43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清

陈清

陈清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 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MA4RLE36XD

经营地址: 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腾飞路一段 88 号长沙医疗器械产业园 5 号栋一二楼

法定代表人: 陈清良

注册资本: 人民币 417 万元

经营范围: 新材料及相关技术的生产、销售、研发; 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的批发; 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三类医疗器械、电子产品、陶瓷、生物制品的研发; 电子产品及配件、陶瓷制品、生物基材料的制造; 电子产品销售; 二类医疗器械、生物制品的生产;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未经批准不得从事 P2P 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 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二）“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

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二）“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八）“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

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八）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

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九）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

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账龄组合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

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由付款人承诺到期付款的汇票，存在违约风险

②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组合 2：账龄分析法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账款，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a、本公司应收款项账龄从发生日开始计算。

b、按照单项认定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④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组合 2：账龄分析法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十)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和发出商品等。

（2）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

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独立的主营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在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并在附注披露终止经营的影响。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八）“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

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五）、（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

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0-30	5.00	3.17-9.5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2-15	0-10.00	6.00-47.5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5	5.00-10.00	19.00-23.75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工具器具	直线法	2-5	0-5.00	19.00-47.50
办公设备	直线法	2-5	0-5.00	19.00-47.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四）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十五）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

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十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有限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确定依据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按预计使用年限
商标	10	按预计使用年限
专利权	20	按预计使用年限
非专利技术	10	按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	3-5	按预计使用年限
其他	10	按预计使用年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发支出归集范围包括研发领用的材料、人工及劳务成本、研发设备摊销、在开发过程中

使用的其他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的摊销、水电等费用。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技术服务费和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十九）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均为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二十一）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另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三）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医疗器械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二十四）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

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七）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和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

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4. 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变更会计处理

(1) 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2)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租赁变更，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 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境内销售货物	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不同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企业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
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
长沙泽尔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取得了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54300218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

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 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优惠税率执行。

2.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子公司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长沙泽尔顿生物科技科技有限公司符合上述要求，适用于 20%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根据《关于 2023 年度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先进制造业企业名单制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工信厅财函〔2023〕267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先进制造业企业是指高新技术企业（含所属的非法人分支机构）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高新技术企业是指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

本公司报告期内享受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的税收优惠。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库存现金	232,772.97	60,331.34
银行存款	15,001,898.00	8,148,524.56
其他货币资金	595,460.61	293,546.47
合计	15,830,131.58	8,502,402.37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披露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80,779.45	100.00	496,736.67	5.13	9,184,042.78
其中：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9,680,779.45	100.00	496,736.67	5.13	9,184,042.78
合计	9,680,779.45	100.00	496,736.67	5.13	9,184,042.78

(续)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68,794.31	100.00	522,691.56	5.14	9,646,102.75
其中：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10,168,794.31	100.00	522,691.56	5.14	9,646,102.75
合计	10,168,794.31	100.00	522,691.56	5.14	9,646,102.75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9,596,128.15	10,073,781.96
1 至 2 年	84,651.30	95,012.35
小计	9,680,779.45	10,168,794.31

减：坏账准备	496,736.67	522,691.56
合计	9,184,042.78	9,646,102.75

3. 报告期公司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分类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转回	转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22,691.56	-25,954.89			496,736.67

续

分类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转回	转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22,691.56			522,691.5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湘江新区全球速搭百货经营部	1,526,276.72		1,526,276.72	15.77	76,313.84
武汉创齿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00,093.00		500,093.00	5.17	25,004.65
济南敦特商贸有限公司	344,897.00		344,897.00	3.56	17,244.85
鹿米(郑州)口腔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13,060.30		313,060.30	3.23	15,653.02
湖南为思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8,714.28		308,714.28	3.19	15,435.71
合计	2,993,041.30		2,993,041.30	30.92	149,652.07

(续)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省米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233,567.00		1,233,567.00	12.13	61,678.35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得阿普(郑州)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89,660.50		1,089,660.50	10.72	54,483.03
中山市米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75,218.00		1,075,218.00	10.57	53,760.90
湖南为思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80,667.45		680,667.45	6.69	34,033.37
深圳市乐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65,665.00		565,665.00	5.56	28,283.25
合计	4,644,777.95		4,644,777.95	45.68	232,238.90

(三)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种类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应收票据	144,562.25	
合计	144,562.25	

2. 各报告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各报告期末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四)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预付款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98,037.57	100.00	153,450.74	100.00
合计	598,037.57	100.00	153,450.74	100.00

2. 各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应收股利		90,000.00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2,858,895.16	1,399,575.54
合计	2,858,895.16	1,489,575.54

1.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17,873.85	100.00	158,978.69	5.27	2,858,895.16
其中：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3,017,873.85	100.00	158,978.69	5.27	2,858,895.16
合 计	3,017,873.85	100.00	158,978.69	5.27	2,858,895.16

(续)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91,162.94	100.00	91,587.40	6.14	1,399,575.54
其中：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1,491,162.94	100.00	91,587.40	6.14	1,399,575.54
合 计	1,491,162.94	100.00	91,587.40	6.14	1,399,575.54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2,963,973.85	1,381,512.94
1 至 2 年	53,900.00	107,900.00
2 至 3 年		1,550.00
3 至 4 年		200.00
4 至 5 年		
小 计	3,017,873.85	1,491,162.94
减：坏账准备	158,978.69	91,587.40
合 计	2,858,895.16	1,399,575.54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代垫款项	72,183.86	69,797.80
押金及保证金	186,557.90	176,426.90
备用金	30,000.00	13,100.00
往来款	2,665,233.46	1,113,126.64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其他	63,898.63	118,711.60
合 计	3,017,873.85	1,491,162.94

4. 坏账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1,587.40			91,587.4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7,391.29			67,391.2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8,978.69			158,978.69

续：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1,587.40			91,587.4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1,587.40			91,587.4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借款	1,575,536.00	1 年以内	52.21	78,776.80
李佳	借款	549,697.46	1 年以内	18.21	27,484.87
长沙瑞华置业有限公司	借款	500,000.00	1 年以内	16.57	25,000.00
湖南爱晚床具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53,657.90	1 年以内	5.09	7,682.90
长沙市企业社会保险工作局	代垫款项	43,837.57	1 年以内	1.45	8,000.00
合计		2,822,728.93		93.53	146,944.57

(续)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李佳	借款	972,931.64	1 年以内	65.25	48,646.58
湖南爱晚床具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69,026.90	1 年以内	11.34	8,451.35
深圳市广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	1 至 2 年	6.71	20,000.00
湖南三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借款	40,000.00	1 年以内	2.68	2,000.00
毛永恒	备用金	5,000.00	1 年以内	0.34	250.00
合计		1,286,958.54		86.32	79,347.93

(六) 存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490,862.41		10,490,862.41
库存商品	9,330,937.68		9,330,937.68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232,053.49		2,232,053.49
发出商品	220,761.07		220,761.07

合计	22,274,614.65	22,274,614.65
----	---------------	---------------

(续)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730,894.28		11,730,894.28
库存商品	8,295,301.69		8,295,301.69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970,295.73		970,295.73
发出商品	219,947.70		219,947.70
合计	21,216,439.40		21,216,439.40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637,473.79	289,588.73
合计	637,473.79	289,588.73

(八)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 整	其他权益变动
松佰数齿科技(长 沙)有限公司		900,000.00		-185,948.36		
合 计		900,000.00		-185,948.36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松佰数齿科技(长 沙)有限公司				714,051.64	
合 计				714,051.64	

(续)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长沙艾博特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564,822.34			-348,685.61		
合 计	564,822.34			-348,685.61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长沙艾博特生物科 技有限公司			-216,136.73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 计			-216,136.73		

注：2024 年度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其他减少-216,136.73 元为该公司从权益法核算的联营公司变更为成本法核算的子公司所致。

（九）固定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固定资产	5,526,801.48	5,941,780.80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5,526,801.48	5,941,780.80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工具器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728,731.13	69,557.52	821,926.33	778,833.37	7,399,048.35
2、2025 年度增加金额	728,597.72		187,730.41	206,337.62	1,122,665.75
(1) 购置	728,597.72		187,730.41	206,337.62	1,122,665.75
3、2025 年度减少金额	421,912.65		336,404.72	49,213.09	807,530.46
(1) 处置或报废	421,912.65		336,404.72	49,213.09	807,530.46
4、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35,416.20	69,557.52	673,252.02	935,957.90	7,714,183.64
二、累计折旧					
1、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44,695.18	11,826.02	269,036.23	231,710.12	1,457,267.55
2、2025 年度增加金额	554,036.10	13,215.96	150,058.95	244,705.65	962,016.66
(1) 计提	554,036.10	13,215.96	150,058.95	244,705.65	962,016.66
3、2025 年度减少金额	79,394.63		129,227.84	23,279.58	231,902.05
(1) 处置	79,394.63		129,227.84	23,279.58	231,902.05
4、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19,336.65	25,041.98	289,867.34	453,136.19	2,187,382.16
三、账面价值					
1、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616,079.55	44,515.54	383,384.68	482,821.71	5,526,801.48
2、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784,035.95	57,731.50	552,890.10	547,123.25	5,941,780.80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工具器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15,540.58	20,000.00	580,167.73	230,162.92	3,845,871.23
2、2024 年度增加金额	2,713,190.55	49,557.52	241,758.60	548,670.45	3,553,177.12
(1) 购置	2,713,190.55	49,557.52	241,758.60	548,670.45	3,553,177.12
3、2024 年度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728,731.13	69,557.52	821,926.33	778,833.37	7,399,048.35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47,791.14	2,533.36	124,575.17	96,622.19	771,521.86
2、2024 年度增加金额	396,904.04	9,292.66	144,461.06	135,087.93	685,745.69
(1) 计提	396,904.04	9,292.66	144,461.06	135,087.93	685,745.69
3、2024 年度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44,695.18	11,826.02	269,036.23	231,710.12	1,457,267.55
三、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784,035.95	57,731.50	552,890.10	547,123.25	5,941,780.80
2、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67,749.44	17,466.64	455,592.56	133,540.73	3,074,349.37

(十)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994,223.09	6,994,223.09
2. 2025 年度增加金额	511,234.56	511,234.56
3. 2025 年度减少金额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505,457.65	7,505,457.65
二、累计折旧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15,415.01	1,515,415.01
2. 2025 年度增加金额	1,529,263.74	1,529,263.74
(1) 计提	1,529,263.74	1,529,263.7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3. 2025 年度减少金额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44,678.75	3,044,678.75
三、减值准备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 2025 年度增加金额		
3. 2025 年度减少金额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460,778.90	4,460,778.90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478,808.08	5,478,808.08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994,223.09	6,994,223.09
2. 2024 年度增加金额		
3. 2024 年度减少金额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994,223.09	6,994,223.09
二、累计折旧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6,570.39	116,570.39
2. 2024 年度增加金额	1,398,844.62	1,398,844.62
(1) 计提	1,398,844.62	1,398,844.62
3. 2024 年度减少金额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15,415.01	1,515,415.01
三、减值准备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 2024 年度增加金额		
3. 2024 年度减少金额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478,808.08	5,478,808.08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877,652.70	6,877,652.70

(十一) 无形资产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专 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7,784.47	47,784.47
2、2025 年度增加金额	6,188.68	6,188.68
(1) 购买	6,188.68	6,188.68
3、2025 年度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3,973.15	53,973.15
二、累计摊销		
1、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634.67	10,634.67
2、2025 年度增加金额	4,830.02	4,830.02
(1) 计提	4,830.02	4,830.02
3、2025 年度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464.69	15,464.6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8,508.46	38,508.46
2、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7,149.80	37,149.80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专 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7,784.47	47,784.47
2、2024 年度增加金额		
(1) 购买		
3、2024 年度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7,784.47	47,784.47
二、累计摊销		
1、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856.22	5,856.22
2、2024 年度增加金额	4,778.45	4,778.45
(1) 计提	4,778.45	4,778.45

项 目	专 利	合 计
3、2024 年度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634.67	10,634.67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7,149.80	37,149.80
2、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928.25	41,928.25

(十二)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29,231.75			929,231.75		
合 计	929,231.75			929,231.75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29,231.75				929,231.75
合 计		929,231.75				929,231.75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29,231.75			929,231.75		
合 计	929,231.75			929,231.75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29,231.75				929,231.75
合 计		929,231.75				929,231.75

注：2025 年 12 月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销，具体详见八、（三）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办公室及厂房装修费	1,404,450.00	105,053.61	355,982.17	1,153,521.44
合计	1,404,450.00	105,053.61	355,982.17	1,153,521.44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筹办费	49,722.81		49,722.81	
装修费	236,834.81	1,676,941.14	509,325.95	1,404,450.00
合计	286,557.62	1,676,941.14	559,048.76	1,404,450.00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655,715.36	95,137.34	614,278.96	86,653.42
租赁负债	4,366,330.76	616,609.44	5,708,050.67	856,207.60
合计	5,022,046.12	711,746.78	6,322,329.63	942,861.02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4,460,778.90	631,035.28	5,478,808.08	821,821.21
合计	4,460,778.90	631,035.28	5,478,808.08	821,821.21

(十五) 短期借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信用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应计利息	1,375.00	1,894.44
合计	2,001,375.00	2,001,894.44

(十六)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411,037.59	98.02	15,278,929.53	100.00
1 至 2 年	190,047.14	1.98		
合计	9,601,084.73	100.00	15,278,929.53	100.00

2. 各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七)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预收货款	3,388,301.86	1,327,355.14
合计	3,388,301.86	1,327,355.14

2. 各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10,834.46	12,631,654.26	11,689,625.30	2,052,863.4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61,228.37	861,228.37	
三、辞退福利				
合计	1,110,834.46	13,492,882.63	12,550,853.67	2,052,863.42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88,131.62	10,034,791.17	10,012,088.33	1,110,834.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72,947.55	672,947.55	
三、辞退福利				
合计	1,088,131.62	10,707,738.72	10,685,035.88	1,110,834.4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03,184.46	11,379,225.56	10,453,541.45	2,028,868.57
2、职工福利费		375,567.58	375,567.58	
3、社会保险费		475,141.83	475,141.83	
其中：医疗保险费		430,350.46	430,350.46	
工伤保险费		44,791.37	44,791.37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324,726.00	324,72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650.00	76,993.29	60,648.44	23,994.85
合计	1,110,834.46	12,631,654.26	11,689,625.30	2,052,863.42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81,972.75	8,880,908.75	8,859,697.04	1,103,184.46
2、职工福利费		481,426.69	481,426.69	
3、社会保险费		367,452.13	367,452.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4,573.05	344,573.05	
工伤保险费		22,814.32	22,814.32	
生育保险费		64.76	64.76	
4、住房公积金		275,222.00	275,22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58.87	29,781.60	28,290.47	7,650.00
合计	1,088,131.62	10,034,791.17	10,012,088.33	1,110,834.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24,503.10	824,503.10	
2、失业保险费		36,725.27	36,725.27	
合计		861,228.37	861,228.37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45,032.08	645,032.08	
2、失业保险费		27,915.47	27,915.47	
合计		672,947.55	672,947.55	

(十九) 应交税费

税项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企业所得税	671,619.24	567,530.72
增值税	1,719,920.01	1,482,899.45
水利基金	9,504.16	5,874.48
印花税	1,378.35	9,955.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606.47	15,970.40
教育费附加	20,402.78	6,844.4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601.84	4,562.96
合计	2,484,032.85	2,093,638.11

(二十)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利息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股利		1,350,000.00
其他应付款	7,721.62	8,528.97
合计	7,721.62	1,358,528.97

1. 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往来款	7,721.62	8,528.97
合计	7,721.62	8,528.97

2. 各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二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16,585.17	1,340,191.66
合计	1,616,585.17	1,340,191.66

(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待转销项税	31,489.52	16,980.70
应付退货款	1,869,362.79	1,592,775.61
合计	1,900,852.31	1,609,756.31

(二十三) 租赁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租赁付款额	4,639,716.00	6,158,88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73,385.24	450,829.3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16,585.17	1,340,191.66
合计	2,749,745.59	4,367,859.01

(二十四) 实收资本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20,000.00			2,320,000.00
蒋华	400,000.00			400,000.00
李佳	400,000.00			400,000.00
长沙泽尔顿嘉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0,000.00	170,000.00		1,050,000.00
合计	4,000,000.00	170,000.00		4,170,000.00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		80,000.00	2,320,000.00
蒋华	400,000.00			400,000.00
李佳	1,200,000.00		800,000.00	400,000.00
长沙泽尔顿嘉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0,000.00		880,000.00
合计	4,000,000.00	880,000.00	880,000.00	4,000,000.00

注：经 2024 年 6 月 15 日第八次股东会决议，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让其持有的 80,000.00 元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予长沙泽尔顿嘉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佳出让其持有的 800,000.00 元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予长沙泽尔顿嘉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4 年 12 月 30 日完成了股权变更。

经 2024 年 6 月 15 日第八次股东会决议，长沙泽尔顿嘉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资 170,000.00 元予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并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2025 年 1 月 31 日完成实缴。

（二十五）资本公积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资本溢价		480,000.00		480,000.00
合计		480,000.00		480,000.00

注：经 2024 年 6 月 15 日第八次股东会决议，长沙泽尔顿嘉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5 年 1 月 31 日实缴 650,000.00 元，其中 480,000.00 元超额出资部分转增资本公积。

（二十六）盈余公积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00,000.00	85,000.00		2,085,000.00
合计	2,000,000.00	85,000.00		2,085,000.00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82,893.01	817,106.99		2,000,000.00
合计	1,182,893.01	817,106.99		2,000,000.00

（二十七）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本年上年年末余额	17,137,200.92	10,405,810.76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累积影响数		
本年期初余额	17,137,200.92	10,405,810.76
本年增加额	15,966,819.69	11,898,497.15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5,966,819.69	11,898,497.15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4,255,000.00	5,167,106.99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85,000.00	817,106.99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4,170,000.00	4,350,000.00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28,849,020.61	17,137,200.92

(二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72,895,136.47	35,724,297.94	62,692,990.70	31,274,835.32
合 计	72,895,136.47	35,724,297.94	62,692,990.70	31,274,835.32

(二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2,727.92	100,979.50
教育费附加	155,454.83	43,276.93
地方教育附加	103,636.54	28,851.29
印花税	3,823.08	7,154.12
水利基金	8,162.44	4,145.36
合计	633,804.81	184,407.20

(三十) 销售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职工薪酬	4,059,443.75	2,720,271.47
差旅费	986,400.59	647,883.24
展览费	974,781.28	712,595.37
广告策划费	694,247.34	315,489.69
办公费	295,560.03	187,538.34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业务招待费	384,067.80	219,532.86
折旧费	59,093.78	32,598.12
其他	144,580.55	108,930.30
合计	7,598,175.12	4,944,839.39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职工薪酬	2,195,725.98	2,081,473.44
办公费	914,762.92	802,877.96
咨询顾问费	79,528.54	207,335.75
认证费	724,375.45	1,185,328.14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1,890.81	108,827.52
固定资产折旧	112,674.14	77,617.61
长期待摊摊销	110,545.74	570,918.39
差旅费	93,284.12	90,669.98
物业管理费	71,087.88	34,661.11
排污费	26,330.09	36,508.91
保险费	9,261.10	2,712.40
无形资产摊销	4,830.02	4,778.45
其他	100,463.25	29,151.32
合计	4,684,760.04	5,232,860.98

(三十二) 研发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职工薪酬	2,910,407.01	1,788,310.23
材料费	1,563,124.03	1,404,780.26
使用权资产折旧	333,315.90	250,696.48
折旧费	210,670.72	104,822.61
专家咨询费	34,370.75	57,418.87
差旅费	3,294.11	19,647.49
其他	184,072.03	155,468.48
合计	5,239,254.55	3,781,144.42

(三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利息支出	202,336.94	278,134.59
减：利息收入	13,970.59	21,199.71
汇兑损益	31,573.48	-125,181.36
银行手续费	34,102.72	26,909.93
合计	254,042.55	158,663.45

(三十四) 其他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医疗器械产业园房租补贴	963,200.00	988,260.52
科技创新扶持金	200,000.00	
长沙市新入规模工业企业奖励	100,000.00	
省级外贸促进扶持资金		91,000.00
稳岗补助	45,431.68	
增值税加计扣除额	54,987.89	292,009.79
个税手续费返还	6,654.14	408.43
合计	1,370,273.71	1,371,678.74

(三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5,948.36	-348,685.61
合计	-185,948.36	-348,685.61

(三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坏账损失	-41,436.40	-614,278.96
合计	-41,436.40	-614,278.96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商誉减值损失		-929,231.75
合计		-929,231.75

(三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780.35	
合计	-8,780.35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	-----------	-----------

罚没支出	74,563.51	1,089,823.18
合计	74,563.51	1,089,823.18

(四十)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38,743.90	2,136,928.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328.31	-121,039.81
合计	1,879,072.21	2,015,889.10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政府补助等其他收益	1,315,285.82	1,079,668.95
往来款	2,094,083.53	162,197.74
利息收入	13,970.59	605,219.29
合计	3,423,339.94	1,847,085.9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支付的管理费用	7,390,687.60	6,789,448.86
手续费支出	34,102.72	26,909.93
支付的保证金	220,905.86	1,216,645.16
罚没支出	74,563.51	1,089,823.18
合计	7,720,259.69	9,122,827.13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2,059,812.00	1,539,720.00
合计	2,059,812.00	1,539,720.00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941,274.34	13,490,010.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929,231.75
信用减值损失	41,436.40	614,278.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62,016.66	685,745.69

补充资料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29,263.74	1,398,844.62
无形资产摊销	4,830.02	4,778.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5,982.17	559,048.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80.3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2,098.74	272,988.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5,948.36	348,685.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31,114.24	-942,861.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90,785.93	821,821.2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8,175.25	-13,621,756.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3,002,282.52	3,675,254.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026,139.48	1,083,080.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15,361.84	9,319,150.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830,131.58	8,502,402.37
减：现金的上期金额	8,502,402.37	11,730,432.1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期金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27,729.21	-3,228,029.7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一、现金	15,830,131.58	8,502,402.37
其中：库存现金	232,772.97	60,331.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001,898.00	8,148,524.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95,460.61	293,546.47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金 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 额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30,131.58	8,502,402.3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 方 名称	股权取得 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 比例 (%)	股权取 得 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 确定依据
艾博特 生物科 技	2024 年 7 月 16 日	1,880,000.00	73.33	购买	2024 年 7 月 16 日	控制权转移

(续)

被购买方名 称	购买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艾博特生物 科技	884.96	-317,762.58	-154,937.60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艾博特生物科技
合并成本	
— 现金	1,880,000.00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216,136.73
合并成本合计	2,096,136.73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166,904.9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金额	929,231.75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艾博特生物科技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329,253.16	329,253.16
预付账款	58,889.78	58,889.78
固定资产	606,429.70	606,429.70
其他应收款	770,000.00	77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1,580.28	51,580.28
减：应付职工薪酬	14,285.00	14,285.00

项目	艾博特生物科技	
其他应付款	505,306.83	505,306.83
净资产	1,296,561.09	1,296,561.09
取得的净资产	1,296,561.09	1,296,561.09

注：2024 年 7 月 16 日公司购买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3.33% 的股权，持股比例达到 90.00%，从 2024 年 7 月 31 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各报告期末未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子公司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通过股东会决议，清算组出具清算报告取得清税证明，202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注销。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 决权 (%)	投资额 (万元)
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市	医疗器械生产	320.00	90.00	90.00	288.00
长沙泽尔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市	医疗器械销售	200.00	30.00	100.00	60.00

注：子公司长沙泽尔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物科技”），本公司持有生物科技公司 30% 股权，持股比例低于 50%。因该子公司绝大部分采购均来源于本公司，经营活动高度依赖本公司，本公司实质主导其财务与经营决策，能够控制该主体，故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注销，具体详见八、（三）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3、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 股比例 (%)	2025 年度归属于 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5 年度向少数 股东分派的股利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少数股东权益 余额
长沙泽尔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0	2,013,828.42	455,000.00	2,115,548.04

3、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长沙泽尔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611,445.70	459,133.22	9,070,578.92	5,866,030.36	182,337.07	6,048,367.43

（续）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长沙泽尔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899,440.60	110,749.92	5,010,190.52	4,214,876.77		4,214,876.77

(续)

子公司名称	2025 年度金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长沙泽尔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504,090.71	2,876,897.74	2,876,897.74	5,676,678.37

(续)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度金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长沙泽尔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156,701.320	2,318,984.560	2,318,984.560	2,507,295.44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松佰数齿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	医疗器械生产及经营	30		权益法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2025 年度金额
	松佰数齿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313,227.38
非流动资产	703,641.35
资产合计	3,016,868.73
流动负债	636,696.6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636,696.6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80,172.1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14,051.64
营业收入	81,709.88
净利润	-619,827.88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2025 年度金额
	松佰数齿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19,827.88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各报告期末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本公司各报告期末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各报告期末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75,536.00 元其他应收款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2026 年 4 月 22 日合计已全部回款。对李佳 549,697.46 元其他应收款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已全部回款。对长沙瑞华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元其他应收款，由长沙市望财担保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4 日回款 214,350.00 元，截至报告报出日尚有 285,650.00 元未回款。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的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 本公司持股 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认缴比例 (%)
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长沙	医疗器械研发、 销售	1,155.00	55.64	55.64

（二）本公司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认缴比例 (%)
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医疗器械生产和经营	320.00	90.00	90.00
长沙泽尔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医疗器械生产和经营	60.00	30.00	30.00

(三) 本公司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名称与本公司关系
松佰数齿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 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企业名称	交易类型	定价政策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市场价		31,132.08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企业名称	交易类型	定价政策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903.54	4,053.10

(五) 关联方往来

企业名称	所属科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656.00	
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75,536.00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披露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19,033.49	100.00	583,649.37	5.11	10,835,384.12
其中：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11,419,033.49	100.00	583,649.37	5.11	10,835,384.12
合计	11,419,033.49	100.00	583,649.37	5.11	10,835,384.12

(续)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62,522.01	100.00	542,377.95	5.13	10,020,144.06
其中：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10,562,522.01	100.00	542,377.95	5.13	10,020,144.06
合计	10,562,522.01	100.00	542,377.95	5.13	10,020,144.06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11,334,382.19	10,467,509.66
1 至 2 年	84,651.30	95,012.35
小计	11,419,033.49	10,562,522.01
减：坏账准备	583,649.37	542,377.95
合计	10,835,384.12	10,020,144.06

3 报告期公司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分类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转回	转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42,377.95	41,271.42			583,649.37

续：

分类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转回	转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42,377.95			542,377.9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长沙泽尔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738,254.04		1,738,254.04	15.22	86,912.70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湘江新区全球速搭百货经营部	1,526,276.72		1,526,276.72	13.37	76,313.84
武汉创齿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00,093.00		500,093.00	4.38	25,004.65
济南敦特商贸有限公司	344,897.00		344,897.00	3.02	17,244.85
鹿米(郑州)口腔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13,060.30		313,060.30	2.74	15,653.02
合计	4,422,581.06		4,422,581.06	38.73	221,129.06

(续)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省米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233,567.00		1,233,567.00	11.68	61,678.35
得阿普(郑州)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89,660.50		1,089,660.50	10.32	54,483.03
中山市米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75,218.00		1,075,218.00	10.18	53,760.90
湖南为思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80,667.45		680,667.45	6.44	34,033.37
深圳市乐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65,665.00		565,665.00	5.36	28,283.25
合计	4,644,777.95		4,644,777.95	43.98	232,238.90

(二)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40,000.00
其他应收款	2,247,100.50	355,910.88
合 计	2,247,100.50	895,910.88

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73,879.47	100.00	126,778.97	5.34	2,247,100.50
其中：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2,373,879.47	100.00	126,778.97	5.34	2,247,100.50
合 计	2,373,879.47	100.00	126,778.97	5.34	2,247,100.50

(续)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2,614.08	16.54	36,703.20	9.35	355,910.88
其中：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392,614.08	16.54	36,703.20	9.35	355,910.88
合 计	392,614.08	16.54	36,703.20	9.35	355,910.88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2,319,979.47	282,964.08
1-2 年	53,900.00	107,900.00
2-3 年		1,550.00
3-4 年		200.00
小计	2,373,879.47	392,614.08
减：坏账准备	126,778.97	36,703.20
合计	2,247,100.50	355,910.88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代垫款项	70,785.57	59,842.18
押金及保证金	157,557.90	172,926.90
备用金	30,000.00	13,100.00
往来款	2,115,536.00	140,195.00
其他	-	6,550.00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合计	2,373,879.47	392,614.08

(3) 坏账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6,703.20			36,703.2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0,075.77			90,075.7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6,778.97			126,778.97

(续)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6,703.20			36,703.2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6,703.20			36,703.2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长沙得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借款	1,575,536.00	1 年以内	66.37	78,776.80
长沙瑞华置业有限公司	借款	500,000.00	1 年以内	21.06	25,000.00
湖南爱晚床具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53,657.90	1 年以内	6.47	7,682.90
长沙市企业社会保险工作局	代垫款项	43,837.57	1 年以内	1.85	2,191.88
湖南三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借款	40,000.00	1 至 2 年	1.69	8,000.00
合计		2,313,031.47		97.44	121,651.57

(续)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湖南爱晚床具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69,026.90	1 年以内	21.72	8,451.35
深圳市广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	1 至 2 年	12.85	20,000.00
长沙市企业社会保险工作局	代垫款项	59,842.18	1 年以内	7.69	2,992.11
湖南三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借款	40,000.00	1 年以内	5.14	2,000.00

毛永恒	备用金	5,000.00	1 年以内	0.64	250.00
合计		373,869.08		48.04	33,693.45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0,000.00		90,000.00	2,186,136.73		2,186,136.7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14,051.64		714,051.64			
合 计	804,051.64		804,051.64	2,186,136.73		2,186,136.73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96,136.73			2,096,136.73				
长沙泽尔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					90,000.00		
合计	2,186,136.73			2,096,136.73		9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880,000.00			216,136.73	2,096,136.73	
长沙泽尔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						90,000.00	
合计	90,000.00		1,880,000.00			216,136.73	2,186,136.73	

3、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松佰数齿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900,000.00		-185,948.36		
合 计		900,000.00		-185,948.35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松佰数齿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714,051.64	
合 计				714,051.64	

(续)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64,822.34			-348,685.61		
合 计	564,822.34			-348,685.61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16,136.73		
合 计			-216,136.73		

注：2024 年度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其他减少-216,136.73 元为该公司从权益法核算的联营公司变更为成本法核算的子公司所致。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64,247,391.94	33,949,404.29	57,216,849.41	31,018,901.26
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64,247,391.94	33,949,404.29	57,216,849.41	31,018,901.26

(五)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5,948.36	-348,685.61

项 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分红确认投资收益	195,000.00	840,000.00
子公司清算损益	-1,569,582.07	
合 计	-1,560,530.43	491,314.39

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姓名 张建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02-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6011979020500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建军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41010009300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1 年 07 月 0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希格玛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13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希格玛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陈飞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09-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上海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822199009042813



证书编号: 31000017001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09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飞的年检二维码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上海公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1月1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希格玛上海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1月14日

13



营业执照

(副本)(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曹爱民

出资额 叁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5月5日

证书序号: 00209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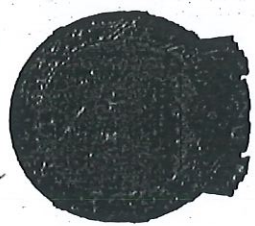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曹爱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组织形式: 合伙制(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61010047
 批准执业文号: 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6月27日



162549

证书号第 3449303 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部分稳定氧化锆原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人：张寒;赵惠忠;李静捷;陈琪;易萍;江文涛;范润东;余俊

专利号：ZL 2016 1 1104970.1

专利申请日：2016 年 12 月 05 日

专利权人：武汉科技大学

地址：430081 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和平大道 947 号

授权公告日：2019 年 07 月 09 日

授权公告号：CN 106588002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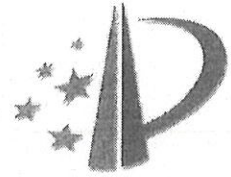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1810698337.2

证书号: 4233811

I 著录项目

发明名称: 一种利用电磁波烧结氧化锆-氧化钇陶瓷的装置
申请日: 2018年06月29日
公开日: 2018年11月06日
授权日: 2021年02月02日
主分类号: C04B 35/48 (2006.01)
发明人: 冯广义

专利权人: 长沙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高新区谷苑路229号海凭园生产厂房三101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410221

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II 法律状态

专利权有效

III 其他登记事项

专利权授予

授权公告日: 2021年02月02日

专利权的转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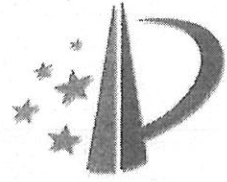
专利权转移

原专利权人名称: 安徽省徽腾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号: ZL201810698337.2

证书号: 4233811

原专利权人地址、邮政编码: 234000,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道东街道办事处汴河路123号

原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专利权人名称: 长沙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现专利权人地址、邮政编码: 410221,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高新区谷苑路229号海凭园生产厂房三101

现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著录项目变更生效日: 2022年01月19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附页

专利号: ZL201810698337.2

证书号: 4233811

I 法律状态动态信息



II 年费信息

第4年度年费已缴纳。

III 其它信息



证书号第7536377号



专利公告信息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耐高温硅碳棒的表面改性方法

专利权人：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410299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腾飞路一段88号
长沙医疗器械产业园5号栋一二楼

发明人：李佳;陈清良;刘一璟;胡维宇;陈思日

专利号：ZL 2024 1 1112706.7

授权公告号：CN 118652139 B

专利申请日：2024年08月14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11月19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李佳;陈清良;刘一璟;胡维宇;陈思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 14714817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可高效均匀混合氧化锆粉体的简易型混料机

发明人：李佳;胡维宇;陈思田

专利号：ZL 2021 2 1379608.1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06 月 21 日

专利权人：长沙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410000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谷苑路 229 号海凭园生产
厂房三 101

授权公告日：2021 年 11 月 16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471611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 14818286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氧化锆瓷块生产加工用抛光机

发明人：李佳;胡维宇;陈思日

专利号：ZL 2021 2 1379618.5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06 月 21 日

专利权人：长沙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410000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谷苑路 229 号海凭园生产
厂房三 101

授权公告日：2021 年 11 月 23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481762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 14830130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具备多样化夹持工具的雕铣机

发明人：李佳；胡维宇；陈思日

专利号：ZL 2021 2 1379617.0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06 月 21 日

专利权人：长沙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410000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谷苑路 229 号海凭园生产
厂房三 101

授权公告日：2021 年 11 月 23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481980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1750653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新型全瓷义齿

发明人：李佳;陈清良

专利号：ZL 2022 2 1244789.1

专利申请日：2022年05月23日

专利权人：长沙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410205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谷苑路229号海凭园生产
厂房三101

授权公告日：2022年09月30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51062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17499940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便携式高效率义齿表面浸色装置

发明人：李佳;陈清良

专利号：ZL 2022 2 1244817.X

专利申请日：2022年05月23日

专利权人：长沙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410205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谷苑路229号海凭园生产
厂房三101

授权公告日：2022年09月30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510626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17506532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用于义齿分类染色定时沥干的自动装置

发明人：李佳;陈清良

专利号：ZL 2022 2 1244820.1

专利申请日：2022年05月23日

专利权人：长沙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410205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谷苑路229号海凭园生产
厂房三101

授权公告日：2022年09月30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510627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 17786574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义齿 3D 打印机成型平台升降结构

发明人：李佳;陈清良

专利号：ZL 2022 2 1526828.7

专利申请日：2022 年 06 月 17 日

专利权人：长沙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410205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谷苑路 229 号海凭园生产
厂房三 101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11 月 15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793407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787129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挤出式陶瓷义齿 3D 打印机

发明人：李佳;陈清良

专利号：ZL 2022 2 1889116.1

专利申请日：2022年07月20日

专利权人：长沙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410205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谷苑路 229 号海凭园生产
厂房三 101

授权公告日：2022年11月25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891276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7889218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可自清洁的义齿 3D 打印机

发明人：李佳;陈清良

专利号：ZL 2022 2 1890845.9

专利申请日：2022 年 07 月 20 日

专利权人：长沙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410205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谷苑路 229 号海凭园生产
厂房三 101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11 月 25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891897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7570261号



专利公告信息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玻璃陶瓷修复体的制备方法及利用其制备的玻璃陶瓷修复体

专利权人：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410012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谷苑路229号海凭园生产厂房三201

发明人：娄嘉;何浩;舒郭禹;张佳月

专利号：ZL 2022 1 1627301.8

授权公告号：CN 116081926 B

专利申请日：2022年12月16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12月03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长沙艾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娄嘉;何浩;舒郭禹;张佳月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6536744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成型设备

发明人：李佳;陈清良;刘一瓊;陈思日;胡维宇;龚颖

专利号：ZL 2023 1 1142188.9

专利申请日：2023年09月06日

专利权人：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410205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谷苑路229号海凭园生产厂房三101

授权公告日：2023年12月05日

授权公告号：CN 116872327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7435655号



专利公告信息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超高透性氧化锆粉体的制备方法

专利权人：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410299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腾飞路一段88号
长沙医疗器械产业园5号栋一二楼

发明人：李佳;陈清良;刘一璟;胡维宇;陈思日

专利号：ZL 2024 1 1017208.4

授权公告号：CN 118545995 B

专利申请日：2024年07月29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10月11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李佳;陈清良;刘一璟;胡维宇;陈思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7536377号



专利公告信息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耐高温硅碳棒的表面改性方法

专利权人：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410299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腾飞路一段88号
长沙医疗器械产业园5号栋一二楼

发明人：李佳;陈清良;刘一璟;胡维宇;陈思日

专利号：ZL 2024 1 1112706.7 授权公告号：CN 118652139 B

专利申请日：2024年08月14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11月19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李佳;陈清良;刘一璟;胡维宇;陈思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委托人承诺函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我公司拟股权收购之事宜，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经得到批准；
- 2、根据本次评估的特定目的，合理使用资产评估报告书，对于因未正确使用报告而产生的任何负面影响自行承担责任；
- 3、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事项说明揭示充分；
- 4、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5、不干预评估工作。

委托人（盖章）：

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字）：

2026 年 5 月 7 日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委托贵公司承办与本次经济行为相关的评估事宜。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得到批准；
-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3、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 4、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5、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6、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被评估单位（盖章）



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字）：



2026年05月07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受你单位的委托，我们对你单位拟股权收购所涉及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 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二、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业务约定书的约定一致。
- 三、 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 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 评估结论合理。
- 七、 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 (张小娟)

资产评估师： (戴冠群)

2026 年 05 月 27 日



单位会员证书

(电子证书)

评估机构代码：11030005
设立备案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设立公函编号：京财协[2002]2249号
设立公函日期：2002年11月15日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机构名称：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46100470L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梅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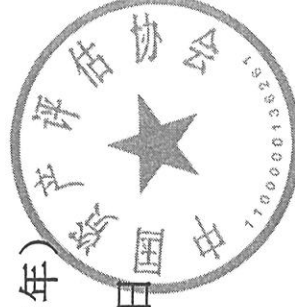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成立日期：2003年01月02日

资产评估师数：46人

年检信息：通过（2026年）

有效期：2027年04月30日





首页

机构概况

新闻发布

政务信息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统计信息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按主题查看 > 证券服务机构监管 > 审计与评估机构

索引号	bm56000001/2021-00305243	分类	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对象
发布机构	证监会	发文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名称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		
文号		主题词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



【打印】

【关闭窗口】

他用无效

链接: 中国政府网

行业相关网站



政府网站年度报表

主办单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版权所有: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网站标识码: bm56000001 京ICP备 05035542号 京公网安备 11040102700080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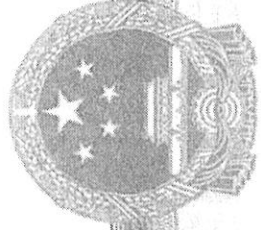
联系我们 | 法律声明 |



政府网站
找错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单

序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91110105633790321N	2020-11-03
2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MA001W1Y48	2020-11-03
22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8746100470L	2020-11-03
23	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913501007173080101	2020-11-03
24	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91350000158148072C	2020-11-03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46100470L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林梅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土地整治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政咨询；项目绩效评价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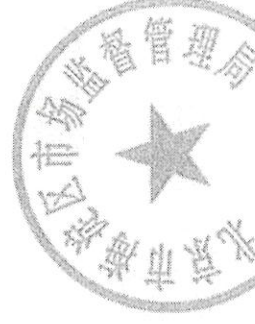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3 年 01 月 02 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0 层 1001 室

登记机关



2025 年 09 月 16 日

评估人员名单

项目负责人：张小娟

资产评估师

项目负责人：戴冠群

资产评估师

项目现场评估负责人：张小娟

收益法综合组评估人员：戴冠群、张小娟、李莹

市场法综合组评估人员：戴冠群、张小娟、李莹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1120015

会员姓名：张小娟

证件号码：130223*****X

所在机构：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上
海分公司



年检情况：2026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有效期至 2027-04-30 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4020044

会员姓名：戴冠群

证件号码：340421*****9

所在机构：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年检情况：2026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戴冠群



(有效期至 2027-01-30 日)

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汇总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收益法计算表

索引号: SYC0

被评估单位:湖南泽尔顿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 目	历史数据				预测数据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永续期	
一、	营业收入	4,676.66	5,721.68	6,424.74	5,800.00	6,016.61	6,241.31	6,474.42	6,716.24	6,716.24	
	减: 营业成本	2,579.33	3,101.89	3,394.94	3,091.60	3,207.05	3,326.83	3,451.08	3,579.99	3,579.99	
	税金及附加	10.41	16.57	61.50	38.35	39.56	41.06	42.31	41.94	41.94	
	销售费用	354.10	301.59	507.96	467.82	483.08	497.36	513.67	532.13	532.13	
	管理费用	168.79	416.01	338.08	350.01	356.81	364.81	374.34	388.30	388.30	
	研发费用	294.57	355.18	492.01	497.64	517.81	517.49	539.82	563.07	563.07	
	财务费用	3.19	27.75	21.50	2.21	2.29	2.37	2.46	2.55	2.55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	-	-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	-	-	
	投资收益	27.41	49.13	-156.05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0.88	-	-	-	-	-	-	
	其他收益	10.00	127.96	136.07	99.39	84.76	46.19	-	-	-	
二、	营业利润	1,300.14	1,621.89	1,574.76	1,451.76	1,494.77	1,537.59	1,550.73	1,608.27	1,608.27	
	加: 营业外收入	20.03	-	-	-	-	-	-	-	-	
	减: 营业外支出	0.02	108.97	0.27	-	-	-	-	-	-	
三、	利润总额	1,320.15	1,512.92	1,574.49	1,451.76	1,494.77	1,537.59	1,550.73	1,608.27	1,608.27	
	所得税率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减: 所得税费用	168.03	188.79	171.85	145.09	148.59	155.13	153.83	159.06	159.06	
四、	净利润	1,152.12	1,324.13	1,402.64	1,306.68	1,346.18	1,382.46	1,396.89	1,449.21	1,367.03	
	+ 折旧	-	-	-	106.47	97.62	68.13	64.04	66.04	66.04	
	+ 无形资产摊销	-	-	-	18.36	18.36	18.36	18.23	18.08	18.08	
	- 追加资本性支出	116.75	510.67	123.36	12.06	4.66	6.61	26.74	154.98	84.12	
	- 营运资金净增加	-	-	-	-619.72	60.56	62.96	64.53	67.31	-	
	+ 扣税后利息	2.71	23.58	18.27	-	-	-	-	-	-	
五、	净现金流量	888.30	924.25	809.36	2,039.17	1,399.94	1,399.37	1,387.89	1,311.05	1,367.03	
	折现期	-	-	-	0.50	1.50	2.50	3.50	4.50	-	
	折现率	-	-	-	10.58%	10.58%	10.58%	10.58%	10.58%	10.58%	
	折现系数	-	-	-	0.8660	0.7777	0.7033	0.6360	0.5760	0.5210	
	净现值	-	-	-	1,939.15	1,201.30	1,088.24	976.04	833.77	8,215.94	
六、	经营性资产价值	-	-	-	14,254.44	-	-	-	-	-	
七、	溢余资产价值	-	-	-	591.39	-	-	-	-	-	
八、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	-	-	31.99	-	-	-	-	-	
九、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	-	-	975.41	-	-	-	-	-	
十、	企业价值	-	-	-	15,858.22	-	-	-	-	-	
十一、	付息债务价值	-	-	-	200.14	-	-	-	-	-	
十二、	股东权益价值	-	-	-	15,700.00	-	-	-	-	-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BEIJING ZHUO XIN DA HUA Appraisal Co., Ltd.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邮 编： 100039
电 话： (010) 58350320
 (010) 58350477
 (010) 58350480
传 真： (010) 58350006